证券代码: 872232

证券简称: 慧峰科技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 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3月15日10: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32	慧峰科技	2023年3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为顺利完成相关手续,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票的登记、托管等事宜;
- (4)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一切 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

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 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本次终止挂牌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对异议股东采取保护措施,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 (二) 登记时间: 2023年3月15日9:00-10:00
-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王念峰 010-62111971
-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7日